灵台县2021年重大政策和重大项目

绩效执行结果的说明

今年以来，我们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，在各预算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了165个项目作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对象，涉及预算资金3.99亿元。包括基层政权建设、农村综合改革及财政衔接补助资金等3大类项目，目前已按照计划安排，积极推进有关工作，重点项目的评价方案和计划全部制定完成，评价工作已全面展开，受疫情影响，评价工作暂未结束。待评价工作结束后，我们将尽快向县人大报送评价结果、通过灵台县门户网站主动向社会公开绩效执行结果，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和社会监督。